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九次会议文件（3）

易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新增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 资金使用方案的报告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易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易县财政局局长 赵百川

尊敬的郝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易县 2024 年新增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有关情况，请予以审议。

一、2024 年新增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拟安排情况

冀财债〔2024〕5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4 年提前批次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0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6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00 万元。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及项目进展情况，拟安排用于以下项目：

一般债务限额 9600 万元用于 11 个项目，其中：易县第三高级中学建设项目 2610 万元，易县第三高级中学西移级配砂石项目 380 万元，易县第三中学设备购置项目 1970 万元，易县易水初级中学项目 300 万元，易县易水初级中学艺体楼增建项目 380 万元，易县辖区路口红绿灯、电警设备改造提升项目第一期 360

万元，易县辖区路口红绿灯、电警设备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期 120 万元，易县新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2000 万元，消防车及消防装备购置项目 620 万元，县乡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队伍能力提升项目 300 万元，政务服务大厅改造提升项目 560 万元。

专项债务限额 700 万元用于 1 个项目，为易县小街小巷管道改造提升工程（一期）。

二、提请审议事项

根据上述安排和债券资金相关管理办法，将上级转贷我县的地方政府债券 10300 万元纳入 2024 年县级财政预算，分别用于上述安排项目。